

2026 NTUE 校園創業競賽



NTUE INNOVATION & ENTREPRENEURSHIP COMPETITION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產學合作與職涯發展組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2026 NTUE 校園創業競賽簡章 (13th)

一、活動主旨：

本競賽以促進學生創新創業風氣為宗旨，激發青年學子的創意，培養創業知能與團隊合作的精神，實踐課堂所學之理論知識應用在創業，並串聯各院系所之專業能力，藉以引領校園創業氛圍，期培育具創業家精神之人才。

二、競賽主題：

主題為新事業發展方向，以本校教學研究或重點特色之相關領域為主，如**教育創新**、**科學教育**、**社會企業**、**健康體育**、**文化創意**、**藝術設計**等。僅需有創業概念並具備可行模式即可參賽，經由建構一套完整且創新的技術、產品、營運模式與品牌行銷規劃，使之成為各領域市場上的明日之星。

三、參賽資格：

1. 全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及三年內畢業生為限（須檢附證明，畢業證書日期需為112年6月之後，方為111學年度畢業生）。
2. 參賽團隊每組2-6人為限，每人僅能參加乙隊，並設團隊代表人乙名，以利後續連繫。
3. 每團隊須列指導老師（或業師）至少乙名，指導老師不得為團隊成員，可跨校指導。
4. 若於初選公布前已接受其他公民營單位創業輔導（例如經濟部小型企業創新研發、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等）或已申請設立公司者，不得參加本競賽之決賽項目。
5. 團隊參賽之主題或計畫內容曾獲得全國性或跨校性創業競賽前三名之獎項者，該作品皆不得再參加本競賽。
6. 如獲獎後經查證違反競賽資格，須返還競賽獎金、獎座、獎狀與輔導費用。

四、競賽各階段說明：

1. 競賽報名及資料繳交

(1) 請於 115年4月19日 23:59 以前完成報名動作包含：

① 報名附件全部完成並上傳線上報名表單完成。

報名附件請報名文件皆以PDF檔案上傳

✓ 附件1 (點我下載)：所有文件之簽名欄位請親自簽名上傳掃描檔。

✓ 附件2 (點我下載)：創業營運計畫書範本。

② 線上報名填寫完畢提交。

線上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vKqWjWhDweLMLVPt5>

或至FB 粉絲專頁搜尋「國北教x職涯發展x創業育成」。

(2) 創業營運計畫書說明：內容格式不拘，可參考 附件2 範本，惟封面請務必註明：

✓ 團隊名稱、✓ 計畫主題

2. 競賽時程

初審以參賽團隊繳交之創業營運計畫書進行評選，預計選出8至12組團隊進入決賽。決賽當日進行計畫簡報，評審將會針對該創新創業構想提出質詢與建議，並於當日評選出優勝隊伍。



3. 評審內容



4. 競賽獎勵



每組限得一獎項，如重複擇優頒發

五、其他事項：

1. 參賽團隊成績未達標準時，該獎項得從缺。
2. 參賽資料於報名截止日後不得更換。以團隊代表人電子郵件為主要聯繫方式，請確認電子郵件無誤及定時查閱信件，如因而無法收到競賽資訊，請團隊自行負責。競賽團隊所提之所有資料，均不予退還。
3. 參賽團隊需保證競賽過程當中所提供一切資料之真實性，絕無虛偽不實之情事。如有前述情事發生，經主辦單位裁決認定後，將取消競賽及得獎資格；如因此衍生任何法律侵權事件，需自行負擔法律責任。
4. 參賽作品需為參賽團隊自行創作，不得抄襲或節錄其他任何已發表或為發表之概念、作品及圖像等。經查如有任何著作權或其他相關權利糾紛，應由參賽團隊自行負責。主辦單位有權利取消其競賽及獲獎資格。
5. 優勝團隊可受本校產學合作與職涯發展組創業輔導，詳細內容由本校主辦單位另行說明。
6. 因應疫情或其他重大災害，本競賽因故無法現場進行決賽活動時，將改為數位決賽，請入圍決賽團隊於期限內繳交口頭簡報影片檔，詳細辦法將另行通知。
7.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本辦法之權利。

六、活動聯繫：

承辦人：魏專員 / 林專員

電話：02-6639-6688 #82210、#82337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34號研究發展處 產學合作與職涯發展組 (行政大樓 710 室)

電子郵件：iic@mail.ntue.edu.tw

2026 NTUE 校園創業競賽 參賽申請表

申請資料				
團隊名稱				
團隊成員 (若本列不敷使用， 請自行增加)	姓名		身分資格	本計畫工作職掌
	代表人		☐ 畢業生：__學年度 ☐ 在校生(含大學在校生/專科四年級以上及碩博士)	
	1		☐ 畢業生：__學年度 ☐ 在校生(含大學在校生/專科四年級以上及碩博士)	
	2		☐ 畢業生：__學年度 ☐ 在校生(含大學在校生/專科四年級以上及碩博士)	
	3		☐ 畢業生：__學年度 ☐ 在校生(含大學在校生/專科四年級以上及碩博士)	
參賽類別	符合教學研究或重點特色之相關領域： ☐ 教育創新 ☐ 科學教育 ☐ 社會企業 ☐ 健康體育 ☐ 文化創意 ☐ 藝術設計			☐ 是 ☐ 否
其他評分參考項目	1. 創業團隊曾獲其他創業競賽獎項。 2. 本計畫案曾獲得其他獎項。 請註明： 3. 本計畫案曾獲得其他補助。 請註明：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創業營運計畫摘要 (限300字內)				

(若本表列數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

註：畢業生之畢業證書日期需為112年6月之後，方為111學年度畢業生。

2026 NTUE 校園創業競賽 團隊參賽切結書

____團隊同意參加「2026 NTUE 校園創業競賽」

(以下簡稱本競賽)，且在此聲明：

1. 本團隊保證全體成員均已確實了解本競賽活動辦法(含附錄)和公告，並無代簽署情事，願同意遵守各項規定，經查如引發任何相關權利糾紛，應由參賽隊伍自行負責，主辦單位亦有權利取消團隊參賽資格及得獎資格（包含獎金、獎盃、獎狀等）及因而所取得向主辦單位申請創業輔導等資格應立即取消，不得異議。
2. 本團隊所有成員具結各項報名資料正確無誤，以及所參加比賽之作品係本團隊之原創著作，原創並未抄襲他人，或已取得相關智慧財產權權利人之授權，並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若非原創，請註明資料來源出處，若有不實，願自負全部之法律責任。
3. 本團隊同意依規定時間如期完成各階段繳件。
4. 本團隊所有成員同意參賽作品，相關之聲音、影像、文字、圖畫、實物之設計或所提之創意，主辦單位得不限任何地點集結成冊，出版和發行之權利。
5. 主辦單位如因上述使用團隊作品，而造成違反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等情事，將由團隊負擔一切延伸之法律及賠償責任，不得異議。
6.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活動辦法權利。
7. 本團團隊同意為報名參加本競賽所填載之相關人員姓名、身分證字號、電話、公司或學校單位(系／級)、職稱、E-mail、戶籍地址、競賽獎金匯款帳號等個人資料(辨識類：C001 辨識個人者、C002 辨識財務者)，主辦單位基於競賽事務需要得蒐集、儲存、分析、利用及傳遞訊息，參賽者可向主辦單位請求查詢或閱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惟因此致影響參賽或得獎及受領獎項權益者應自負責任。

此致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指導老師簽名：_____

團隊成員簽名：_____

《團隊指導老師及全體成員均須親簽，請勿代簽》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

資料請依附件 1 報名表順序
加蓋註冊章之學生證或在學證明掃描檔

【在校生專用】

*所有欄位皆為「必填」

創業團隊名稱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性別	☐ 女 ☐ 男
就讀學校/系所		身分別	☐ 學士 ☐ 專科四年級以上 ☐ 碩士生 ☐ 博士生
聯絡方式	電話		
	手機		
	E-mail		
證明文件黏貼欄 (二)學生證影本			
學生證影本正面		學生證影本反面 註:學生證須蓋有最近一學期之學期註冊章 或檢附「在學證明」等資料	

(若本列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

三年內畢業生以畢業證書影本佐證

【畢業生專用】

*所有欄位皆為「必填」

創 業 團 隊 名 稱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 分 證 字 號		性別	☐ 女 ☐ 男
畢 業 學 校 / 系 所		身分別	☐ 學士 ☐ 專科 ☐ 碩士 ☐ 博士 ☐ 肄業/休學
聯 絡 方 式	電 話		
	手 機		
	E-mail		
證明文件黏貼欄 (二)畢業證書影本			

(若本列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

編號(主辦單位填)：

2026 NTUE
校園創業競賽

計畫名稱：_____

團隊名稱：_____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_____月 _____日

注意:本計畫書撰寫格式為 A4 紙、本文以不超過 20 頁為原則，下列大綱供參考。

創業營運計畫摘要表

計畫名稱	
創業營運計畫摘要（限300字內）	

說明：本摘要表之內容請重點條列說明，包含創業構想、創新亮點以及其價值。

營運計畫書參考格式

《本營運計畫書格式作為參考用途，可另行增減項目或改變排序。》

目 錄

第一章 創業構想

(請說明提出本創業計畫的原因、初衷及期望達成的目的等)

第二章 產品與服務內容

(請詳細說明計畫中所提出之主要產品或服務的內容，營運、營收模式等)

第三章 市場與競爭分析

(請具體描繪本創業計畫之市場特性與規模、目標市場與競爭策略分析等)

第四章 行銷策略

(請說明目標消費族群及未來將如何行銷本計畫之產品/服務等)

第五章 財務計畫

(預估損益表與預估資產負債表等)

第六章 營運計畫結論與投資效益說明

第七章 創業進度規劃與團隊能力

附 件 證明文件或其他：檢附足以展現創業團隊成員之創業企圖心以及目前已具備創業能力之佐證證明，形式不拘。